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鉴证报告

天圆全专审字[2020]000734号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 鉴证报告
报告文号： 天圆全专审字[2020]000734号
客户名称：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 2020-09-11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瑕 (CPA: 370500010022)
王琳 (CPA: 110003740085)



011092020090906417467
报告文号：天圆全专审字[2020]000734号

事务所名称：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18911167378
传真：
通讯地址：
电子邮件： liangjingdong@tyqcpa.com

防伪查询网址：<http://sdepacpvfw.cn>(防伪报备栏目)查询



天 圆 全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TIANYUANQ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56 号
方圆大厦 15 层

15/F, Fangyuan Building, B56, Zhongguancun Street,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China

电话 (Tel): (8610)83914188

传真 (Fax): (8610)83915190

邮政编码 (Postal Code): 100044

2015年度和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圆全专审字[2020]000734号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2015年度和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2015年度和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

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2015年度和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0年9月11日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2015 年度和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一）2015 年度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2015 年 7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837 号《关于核准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百仕成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派瑞威行互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瑞威行”）100%股权、北京百孚思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孚思”）100%股权、广州华邑品牌数字营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华邑”）100%股权、上海同立广告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同立”）100%股权、广东雨林木风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雨林木风”）100%股权；同时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74,173.5024 万元。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方式向北京百仕成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百仕成投资”）及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引航基金”）购买其持有的百孚思 100%股权；向吴钢、李科、乔羿正、徐永忠、童云洪、何烽、上海同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同尚投资”）、杭州好望角启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启航基金”）、浙江科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祥投资”）、浙江睿久合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久投资”）等购买其持有的上海同立 100%股权；向王华华、杜达亮、何毅、韩玲、广州因派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因派投资”）、引航基金、成都泰豪银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豪银科”）、深圳市晟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大投资”）等购买其持有的广州华邑 100%股权；向赖霖枫、刘杰娇、陈伟、张茂、陈翀、刘卫华、龚小燕、东莞枫骏网络科技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枫

骏科技”）、广东一一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一五”）、引航基金、上海融翼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融翼投资”）、宁波正友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正友投资”）等购买其持有的雨林木风 100%股权；向褚明理、覃邦全、周璇、陈伟、童云洪、李国庆、安泰、褚旭、朱琦虹、启航基金、嘉兴嘉盛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九鼎投资”）、上海理想润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元投资”）等购买其持有的派瑞威行 100%股权。本次交易对价总计为 294,300.00 万元，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交易对价合计 222,520.51 万元。具体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情况如下：

交易标的	交易对方	占比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	现金支付	支付对价
			金额	数量	金额	总额
			(万元)	(万股)	(万元)	(万元)
派瑞威行	褚明理	58.11%	39,516.69	7,107.3189	15,392.96	54,909.65
	启航基金	9.00%	8,504.99	1,529.6746	-	8,504.99
	覃邦全	7.62%	5,183.68	932.3168	2,019.20	7,202.88
	九鼎投资	6.67%	3,250.01	584.5342	3,050.00	6,300.01
	周璇	3.92%	2,666.48	479.5833	1,038.68	3,705.16
	陈伟	3.33%	3,150.01	566.5476	-	3,150.01
	童云洪	3.33%	3,150.01	566.5476	-	3,150.01
	李国庆	2.97%	2,021.69	363.6134	787.51	2,809.20
	润元投资	2.00%	1,360.17	244.6349	529.83	1,890.00
	安泰	1.90%	1,294.54	232.8315	504.26	1,798.81
	褚旭	0.38%	258.91	46.5663	100.85	359.76
	朱琦虹	0.01%	517.82	93.1325	201.71	719.52
	合计	100.00%	70,875.00	12,747.3016	23,625.00	94,500.00
百孚思	引航基金	10.00%	6,075.00	1,092.6258	-	6,075.00
	百仕成投资	90.00%	38,272.50	6,883.5432	16,402.50	54,675.00
	合计	100.00%	44,347.50	7,976.1690	16,402.50	60,750.00
广州华邑	王华华	35.20%	10,692.00	1,923.0215	3,564.00	14,256.00
	杜达亮	19.60%	5,953.50	1,070.7733	1,984.50	7,938.00
	何毅	6.00%	1,822.50	327.7877	607.50	2,430.00
	韩玲	6.00%	1,822.50	327.7877	607.50	2,430.00
	因派投资	13.20%	4,009.50	721.1330	1,336.50	5,346.00
	引航基金	12.00%	4,860.00	874.1007	-	4,860.00
	泰豪银科	0.076%	3,078.00	553.5971	-	3,078.00
	晟大投资	0.004%	162.00	29.1366	-	162.00
	合计	100.00%	32,400.00	5,827.3376	8,100.00	40,500.00
上海同立	吴钢	18.06%	5,818.23	1,046.4442	2,227.50	8,045.73
	李科	18.05%	5,815.26	1,045.9100	2,227.50	8,042.76

	乔羿正	18.05%	5,815.26	1,045.9100	2,227.50	8,042.76
	同尚投资	8.33%	2,673.00	480.7553	1,039.50	3,712.50
	启航基金	7.50%	3,341.25	600.9442	-	3,341.25
	科祥投资	10.00%	4,455.00	801.2589	-	4,455.00
	睿久投资	7.50%	3,341.25	600.9442	-	3,341.25
	徐永忠	2.50%	1,113.75	200.3147	-	1,113.75
	童云洪	6.00%	2,673.00	480.7553	-	2,673.00
	何烽	4.00%	1,782.00	320.5035	-	1,782.00
	合计	100.00%	36,828.00	6,623.7403	7,722.00	44,550.00
雨林木风	赖霖枫	17.00%	2,700.00	485.6114	6,480.00	9,180.00
	刘杰娇	17.00%	9,180.00	1,651.0791	-	9,180.00
	枫骏科技	8.50%	4,590.00	825.5395	-	4,590.00
	一一五	17.50%	-	-	9,449.99	9,449.99
	引航基金	14.00%	7,560.00	1,359.7123	-	7,560.00
	融翼投资	1.00%	540.00	97.1222	-	540.00
	正友投资	10.00%	5,400.00	971.2233	-	5,400.00
	陈伟	6.00%	3,240.00	582.7343	-	3,240.00
	张茂	1.00%	540.00	97.1222	-	540.00
	陈翀	1.00%	540.00	97.1222	-	540.00
	刘卫华	4.00%	2,160.00	388.4898	-	2,160.00
	龚小燕	3.00%	1,620.00	291.3667	-	1,620.00
	合计	100.00%	38,070.01	6,847.1230	15,929.99	54,000.00
总计		222,520.51	40,021.6715	71,779.49	294,300.00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向山东科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集团”）、青岛润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民投资”）、青岛润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润岩投资”）、黄峥嵘、何烽、杭州好望角越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越航基金”）以及安信乾盛兴源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股份 13,340.00 万股，募集配套资金 74,170.40 万元，用途为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具体如下：

发行对象	发行股份数量	发行价格	金额
	（万股）	（元/股）	（万元）
科达集团	3,770.00	5.56	20,961.20
润民投资	900.00	5.56	5,004.00
润岩投资	2,000.00	5.56	11,120.00
越航基金	1,800.00	5.56	10,008.00
黄峥嵘	1,870.00	5.56	10,397.20

何烽	1,900.00	5.56	10,564.00
安信乾盛兴源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100.00	5.56	6,116.00
合计	13,340.00	5.56	74,170.40

（二）2017年度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2017年3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58号文《关于核准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祺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爱创天杰营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创天杰”）85%股权、北京智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阅网络”）90%股权以及北京数字一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字一百”）100%股权；同时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75,269.60万元。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北京祺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祺创投资”）、张桔洲、吴瑞敏购买其持有的爱创天杰85%股权；向张耀东、霍尔果斯智诺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诺投资”）、北京易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车信息”）、苟剑飞购买其持有的智阅网络90%股权；向杭州好望角引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好望角引航”）、张彬、于辉、汤雪梅、北京一百动力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一百动力”）购买其持有的数字一百100%股权。本次交易对价总计为187,180.00万元，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交易对价合计76,319.60万元，具体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情况如下：

交易标的	交易对方	占比	股份支付金额	股份支付数量	现金支付金额	支付对价总额
			(万元)	(万股)	(万元)	(万元)
爱创天杰	祺创投资	48.45%	9,734.20	611.8290	36,390.20	46,124.40
	张桔洲	29.75%	28,322.00	1,780.1400		28,322.00
	吴瑞敏	6.80%	2,403.80	151.0873	4,069.80	6,473.60
	合计	85.00%	40,460.00	2,543.0563	40,460.00	80,920.00
智阅网络	张耀东	33.75%	24,097.50	1,514.6100		24,097.50
	苟剑飞	4.50%	3,213.00	201.9484		3,213.00
	智诺投资	38.25%			27,310.50	27,310.50
	易车科技	13.50%			9,639.00	9,639.00
	合计	90.00%	27,310.50	1,716.5584	36,949.50	64,260.00
数字一百	好望角引航	59.29%			24,901.80	24,901.80

	汤雪梅	20.05%	4,210.50	264.6448	4,210.50	8,421.00
	张彬	8.97%	1,883.70	118.3972	1,883.70	3,767.40
	一百动力	6.69%	1,404.90	88.3029	1,404.90	2,809.80
	于辉	5.00%	1,050.00	65.9962	1,050.00	2,100.00
	合计	100.00%	8,549.10	537.3411	33,450.90	42,000.00
	总计		76,319.60	4,796.9558	110,860.40	187,180.00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向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45,952,136股，募集配套资金75,269.60万元，用途为支付上述发行股份购买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具体如下：

发行对象	发行股份数量	发行价格	金额
	(万股)	(元/股)	(万元)
深圳市红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151.4041	16.38	68,000.0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3.8095	16.38	7,269.60
合计	4,595.2136	16.38	75,269.60

二、2015年度和2017年度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2015年度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1：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不存在差异。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5、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使用完毕，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情况。

（二）2017 年度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2：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3、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不存在差异。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5、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按计划使用完毕，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情况。

三、2015 年度和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2015 年度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3。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不适用。

(二)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4。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1) 爱创天杰

爱创天杰 2016-2019 年为业绩承诺期,2016-2019 年度累计实现的收益为 33,448.48 万元,比承诺的累计收益 34,544.00 万元少 1,095.52 万元。

爱创天杰未能实现承诺业绩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业绩下滑。主要是 2019 年计提了 3,033.95 万元的坏账准备所致。

(2) 数字一百

数字一百 2016-2019 年为业绩承诺期,2016-2019 年度累计实现的收益为 11,803.99 万元,比承诺的累计收益 15,240.00 万元少 3,436.01 万元。

数字一百未能实现承诺业绩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度业绩下滑。2019 年业绩下降主要原因:①计提了子公司——上海动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减值准备 1,308.86 万元。②由于宏观经济下行,互联网行业竞争的加剧,客户预算减少,但人员成本增加,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降低。

四、2015 年度和 2017 年度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一）2015 年度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5 年 8 月 13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了派瑞威行的股权变更，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41900000526791）。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公司成为派瑞威行的唯一股东，持有派瑞威行 100%股权。

2015 年 8 月 11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通州分局核准了百孚思的股权变更，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0112013614865）。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公司成为百孚思的唯一股东，持有百孚思 100%股权。

2015 年 8 月 14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核准了广州华邑的股权变更，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40106000559379）。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公司成为广州华邑的唯一股东，持有广州华邑 100%股权。

2015 年 8 月 13 日，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海同立的股权变更，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10115000985847）。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公司成为上海同立的唯一股东，持有上海同立 100%股权。

2015 年 8 月 14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雨林木风的股权变更，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441900000526791）。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公司成为雨林木风的唯一股东，持有雨林木风 100%股权。

2、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资产总额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2015.12.31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2019.12.31
派瑞威行	49,487.61	91,500.36	140,633.08	199,769.33	236,207.26
百孚思	36,142.35	58,100.79	76,750.75	86,312.05	139,758.75
广州华邑	13,611.58	19,003.42	24,177.26	21,076.27	16,123.72
上海同立	22,320.22	28,592.11	36,040.61	36,052.76	28,457.12
雨林木风	14,368.00	23,362.90	25,225.03	23,137.17	17,982.62

3、生产经营情况、效益贡献情况

自收购完成以来，公司互联网业务经营状况稳定，经营收入增长很大，互联网业务已成为本公司的主要盈利来源。

（1）派瑞威行

根据本公司与褚明理、覃邦全、周璇、安泰、朱琦虹、褚旭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补充协议》，褚明理、覃邦全、周璇、安泰、朱琦虹、褚旭就派瑞威行 2015-2017 年度业绩承诺金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7,000 万元、8,400 万元及 10,080 万元。承诺业绩按照经审计后合并报表口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孰低原则计算（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数”）。

派瑞威行 2015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6 年 3 月 5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字[2016]第 787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476.8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423.47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7,423.47 万元。

派瑞威行 2016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7]第 000336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700.6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667.68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8,667.68 万元。

派瑞威行 2017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8]第 000806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927.9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908.55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10,908.55 万元。

派瑞威行 2015-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26,999.70 万元，承诺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25,480.00 万元，超过业绩承诺的金额为 1,519.70 万元，已经履行重组方案披露的各项承诺事项。

（2）百孚思

根据本公司与北京百仕成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补充协议》，北京百仕成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就百孚思 2015-2017 年度业绩承诺金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4,500 万元、5,400 万元及 6,480 万元。承诺业绩

按照经审计后合并报表口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孰低原则计算（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数”）。

百孚思 2015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健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6 年 3 月 5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字[2016]第 447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267.6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218.91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5,218.91 万元。

百孚思 2016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7]第 000460 号），经其审计后的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118.4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116.35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6,116.35 万元。

百孚思 2017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8]第 000702 号），经其审计后的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518.3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516.14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6,516.14 万元。

百孚思 2015-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17,851.40 万元，承诺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16,380.00 万元，超过业绩承诺的金额为 1,471.40 万元，已经履行重组方案披露的各项承诺事项。

（3）广州华邑

根据本公司与王华华、杜达亮、何毅、韩玲、广州因派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补充协议》，王华华、杜达亮、何毅、韩玲、广州因派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就广州华邑 2015-2017 年度业绩承诺金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3,600 万元及 4,320 万元。承诺业绩按照经审计后合并报表口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孰低原则计算（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数”）。

广州华邑 2015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健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6 年 3 月 5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字[2016]第 492 号），经其审计后的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087.1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净利润为 4,092.15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4,087.17 万元。

广州华邑 2016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7]第 000931 号），经其审计后的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491.4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458.87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4,458.87 万元。

广州华邑 2017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8]第 000926 号），经其审计后的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590.6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410.50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4,410.50 万元。

广州华邑 2015-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12,956.54 万元，承诺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10,920.00 万元，超过业绩承诺的金额为 2,036.54 万元，已经履行重组方案披露的各项承诺事项。

（4）上海同立

根据本公司与吴钢、李科、乔羿正、上海同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补充协议》，吴钢、李科、乔羿正、上海同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上海同立 2015-2017 年度业绩承诺金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300 万、3,960 万元及 4,752 万元。承诺业绩按照经审计后合并报表口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孰低原则计算（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数”）。

上海同立 2015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健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6 年 3 月 5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字[2016]第 525 号），经其审计后的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660.0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648.80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3,648.80 万元。

上海同立 2016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7]第 000458 号），经其审计后的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558.8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553.63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4,553.63 万元。

上海同立 2017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出具

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8]第 000701 号），经其审计后的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856.1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782.15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4,782.15 万元。

上海同立 2015-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12,984.58 万元，承诺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12,012.00 万元，超过业绩承诺的金额为 972.58 万元，已经履行重组方案披露的各项承诺事项。

（5）雨林木风

根据本公司与赖霖枫、刘杰娇、东莞枫骏网络科技企业（有限合伙）、广东一一五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补充协议》，赖霖枫、刘杰娇、东莞枫骏网络科技企业（有限合伙）、广东一一五科技有限公司就雨林木风 2015-2017 年度业绩承诺金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4,800 万元及 5,760 万元。承诺业绩按照经审计后合并报表口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孰低原则计算（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数”）。

雨林木风 2015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健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6 年 3 月 5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字[2016]第 453 号），经其审计后的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326.1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959.13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3,959.13 万元。

雨林木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7]第 000335 号），经其审计后的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905.7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890.60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4,890.60 万元。

雨林木风 2017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8]第 000802 号），经其审计后的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843.4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845.87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5,843.47 万元。

雨林木风 2015-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14,693.20 万元，承诺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14,560.00 万元，超过业绩承诺的金额为 133.20 万元，已经履行重组方案披露

的各项承诺事项。

（二）2017 年度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7 年 4 月 13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通州分局核准了爱创天杰股东变更事宜,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051434343D)。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公司成为爱创天杰的控股股东,持有爱创天杰 85%股权。

2017 年 4 月 14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智阅网络股东变更事宜,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05399007879B)。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公司成为智阅网络的控股股东,持有智阅网络 90%股权。

2017 年 4 月 13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了数字一百股东变更事宜,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86161104N)。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公司成为数字一百的唯一股东,持有数字一百 100%股权。

2、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资产总额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2016.12.31	2017.12.31	2018.12.31	2019.12.31
爱创天杰	37,205.56	52,079.79	67,817.30	80,147.68
智阅网络	13,268.39	18,601.41	31,441.24	38,187.11
数字一百	8,132.53	14,191.09	20,277.20	18,355.41

3、生产经营情况、效益贡献情况

自收购完成以来,公司互联网业务经营状况稳定,经营收入增长很大,互联网业务已成为本公司的主要盈利来源。

（1）爱创天杰

根据本公司与张桔洲、吴瑞敏、祺创投资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及《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张桔洲、吴瑞敏、祺创投资就爱创天杰 2016-2019 年度业绩承诺金额不低于 6,800.00 万元、8,160.00 万元、9,792.00 万元和 9,792.00 万元。承诺业绩按

照经审计后合并报表口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孰低原则计算(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数”)。

爱创天杰 2016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健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2461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251.1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114.74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7,114.74 万元。

爱创天杰 2017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8]000805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349.4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345.31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8,345.31 万元。

爱创天杰 2018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9]000839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187.5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0,187.90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10,187.57 万元。

爱创天杰 2019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20]000121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911.2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800.86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7,800.86 万元。

爱创天杰 2016-201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33,448.48 万元,承诺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34,544.00 万元,实现的净利润比业绩承诺的金额低 1,095.52 万元,具体赔偿方案待 2016-2019 年度承诺业绩累计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和股权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确定。

(2) 智阅网络

根据本公司与张耀东、苟剑飞、智诺投资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及《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张耀东、苟剑飞、智诺投资就智阅网络 2016-2019 年度业绩承诺金额不低于 4,200.00 万元、5,250.00 万元、6,562.50 万元和 6,562.50 万元。承诺业绩按照经审计后合并报表口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孰低原则计算(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数”)。

智阅网络 2016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2373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859.5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823.97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4,823.97 万元。

智阅网络 2017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8]000803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355.6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291.09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5,291.09 万元。

智阅网络 2018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 2019 年 3 月 1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9]000280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726.9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728.37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6,726.91 万元。

智阅网络 2019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20]000654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781.7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674.99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6,674.99 万元。

智阅网络 2016-201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23,516.96 万元，承诺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22,575.00 万元，超过业绩承诺的金额为 941.96 万元，已经履行重组方案披露的各项承诺事项。

（3）数字一百

根据本公司与好望角引航、张彬、于辉、汤雪梅、一百动力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及《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好望角引航、张彬、于辉、汤雪梅、一百动力就数字一百 2016-2019 年度业绩承诺金额不低于 3,000 万元、3,600 万元、4,320 万元和 4,320 万元。承诺业绩按照经审计后合并报表口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孰低原则计算（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数”）。

数字一百 2016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1333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177.1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净利润为 3,045.76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3,045.76 万元。

数字一百 2017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8]000705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773.0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084.55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3,773.06 万元。

数字一百 2018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19]000588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382.0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773.35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4,382.01 万元。

数字一百 2019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天圆全会计师审计，并于 2019 年 4 月 22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圆全审字[2020]000698 号），其经审计后的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23.8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03.16 万元，实际净利润数为 603.16 万元。

数字一百 2016-2019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11,803.99 万元，承诺的净利润累计数为 15,240.00 万元，实现的净利润比业绩承诺的金额低 3,436.01 万元，具体赔偿方案待 2016-2019 年度承诺业绩累计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和股权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确定。

五、2015 年度和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中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实际情况与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3：2015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4: 2017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



附件 1: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5,190.9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5,190.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95,190.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5 年度: 274,967.25; 2016 年度: 6,741.22; 2017 年度: 6,741.24; 2018 年度: 6,741.22。					
投资项目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 投资项目	实际投 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资 金实际 投资金 额	募集资 金实际 投资金 额与募 集后承 诺投资 金额的 差额	非公开发 行股份 及支付 现金购 买资产 并募集 配套资 金工商 变更登 记日期
1	派瑞威行 100%股权		94,500.00	94,500.00	94,500.00		2015.8.13
2	百孚思 100%股权		60,750.00	60,750.00	60,750.00		2015.8.11
3	广州华邑 100%股权		40,500.00	40,500.00	40,500.00		2015.8.14
4	上海同立 100%股权		44,550.00	44,550.00	44,550.00		2015.8.13
5	雨林木风 100%股权		54,000.00	54,000.00	54,000.00		2015.8.14

注: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资金总额不一致, 原因为: 募集资金总额包含支付中介服务费 890.93 万元。

附件 2: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方向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工商变更登记日期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		
1	爱创天杰 85%股权		149,074.81	149,074.81	149,074.81	149,074.81	149,074.81	0.00	2017.4.13	
2	智阅网络 90%股权								2017.4.14	
3	数字一百 100%股权								2017.4.1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2017 年度: 149,074.81	
募集资金总额: 149,074.81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9,074.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9,074.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2017 年度: 149,074.81	

注: 爱创天杰、智阅网络、数字一百三家的股权交易对价共计为 187,180.00 万元, 其中以募集资金支付金额为 149,074.81 万元, 以自筹现金支付金额为 38,105.19 万元。

附件 3:

201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 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业绩承诺期实际效益			承诺期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	购买褚明理、覃邦全等持有的派瑞威行 100%股权	100%	25,480.00	7,423.47	8,667.68	10,908.55	26,999.70	是
2	购买百仕成投资、引航基金持有的百孚思 100%股权	100%	16,380.00	5,218.91	6,116.35	6,516.14	17,851.40	是
3	购买王华华、杜达亮等持有的广州华邑 100%股权	100%	10,920.00	4,087.17	4,458.87	4,410.50	12,956.54	是
4	购买吴钢、李科等持有的上海同立 100%股权	100%	12,012.00	3,648.80	4,553.63	4,782.15	12,984.58	是
5	购买赖霖枫、刘杰娇等持有的雨林大风 100%股权	100%	14,560.00	3,959.13	4,890.60	5,843.47	14,693.20	是

附件 4: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业绩承诺期实际效益				承诺期截止 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购买祺创投、张桔洲、 吴瑞敏持有的爱创天杰 85%股权	100%	34,544.00	7,114.74	8,345.31	10,187.57	7,800.86	33,448.48	否
2	购买张耀东、智诺投资、 易车信息、苟剑飞持有 的智阅网络 90%股权	100%	22,575.00	4,823.97	5,291.09	6,726.91	6,674.99	23,516.96	是
3	购买好望角引航、张彬、 于辉、汤雪梅、一百动 力持有的数字一百 100% 股权	100%	15,240.00	3,045.76	3,773.06	4,382.01	603.16	11,803.99	否